

##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之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化学”、“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就中泰化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88 号）文核准，公司向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等 13 人发行股份 378,125,380 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富丽达”）54% 股权、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富纱业”）49% 股权、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物流”）100% 股权，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77,049,18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377,049,180 股，发行价格为 7.3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759,999,997.60 元，扣除发行费用 86,414,210.48 元（其中财务顾问费用及承销费用 83,399,999.96 元，公司自行支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3,014,210.5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673,585,787.12 元，2016 年 7 月 26 日存入公司国开行新疆分行 65101560065742360000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740006 号验资报告。

新疆富丽达、蓝天物流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金富纱业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山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

1、2016 年度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

| 项 目        | 金 额 (元)          |
|------------|------------------|
| 募集资金净额     | 2,673,585,787.12 |
| 减：向新疆富丽达增资 | 954,028,200.00   |
| 向金富纱业增资    | 648,095,700.00   |
| 向蓝天物流增资    | 357,447,500.00   |
| 偿还银行贷款     | 714,014,387.12   |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新疆富丽达、金富纱业及蓝天物流三家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 新疆富丽达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项 目                       | 截止 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累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募集资金净额                    | 954,028,200.00    |                 | 954,028,200.00 |
| 减：向金富纱业增资                 | 674,548,600.00    |                 | 674,548,600.00 |
| 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               | 1,316,700.00      |                 | 1,316,700.00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5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700,000,000.00 |
| 投入原募集资金项目-9 万吨/年绿色制浆项目    | 48,020,553.82     | 7,834,698.87    | 55,855,252.69  |
| 投入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建设项目 |                   | 20,266,000.00   | 20,266,000.00  |
| 国债逆回购投资                   |                   | 5,000,000.00    | 5,000,000.00   |
|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 270,000,000.00    | 230,000,000.00  | 500,000,000.00 |
| 收回国债逆回购投资                 |                   | 5,014,766.02    | 5,014,766.02   |
| 利息及手续费                    | 134,095.39        | 111,210.19      | 245,305.58     |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276,441.57        | 2,301,718.91    | 2,301,718.91   |

(2) 金富纱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项 目 | 截止 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累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 项 目                | 截止 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累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募集资金净额             | 1,322,644,300.00  |                 | 1,322,644,300.00 |
| 减：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      | 732,852,127.34    |                 | 732,852,127.34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390,000,000.00  | 390,000,000.00   |
| 铺底流动资金             |                   | 54,094,423.04   | 54,094,423.04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760,000,000.00    | 80,000,000.00   | 840,000,000.00   |
|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 74,496,153.53     | 32,242,524.92   | 106,738,678.45   |
| 国债逆回购投资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 420,000,000.00    | 420,000,000.00  | 840,000,000.00   |
| 收回国债逆回购投资          |                   | 20,039,813.93   | 20,039,813.93    |
| 利息及手续费             | 904,159.65        | 244,514.19      | 1,148,673.84     |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176,200,178.78    | 40,147,558.94   | 40,147,558.94    |

注：金富纱业募集资金净额 1,322,644,300.00 元，其中中泰化学向金富纱业增资 648,095,700.00 元，新疆富丽达向金富纱业增资 674,548,600.00 元。

(3) 蓝天物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项 目                | 截止 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累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募集资金净额             | 357,447,500.00    |                 | 357,447,500.00 |
| 减：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      | 1,596,061.70      |                 | 1,596,061.70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82,378,200.00   | 82,378,200.00  |
|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 5,807,265.89      | 8,469,076.18    | 14,276,342.07  |
| 补充蓝天物流营运资金         | 180,000,000.00    |                 | 180,000,000.00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320,000,000.00    | 55,000,000.00   | 375,000,000.00 |
| 国债逆回购投资            |                   | 46,300,000.00   | 46,300,000.00  |
|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 170,000,000.00    | 150,000,000.00  | 320,000,000.00 |
| 收回国债逆回购投资          |                   | 46,423,233.77   | 46,423,233.77  |

|          |               |               |               |
|----------|---------------|---------------|---------------|
| 利息及手续费   | 79,563.99     | 87,483.47     | 167,047.46    |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20,123,736.40 | 24,487,177.46 | 24,487,177.46 |

中泰化学于2018年3月28日六届十八次董事会、2018年4月13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疆富丽达、金富纱业、蓝天物流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其中新疆富丽达投资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金富纱业不超过1,500万元、蓝天物流不超过2,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在初始成交之时利率即已锁定，收益大小也已确定，因此在逆回购到期日之前市场利率波动对已发生的交易没有影响。新疆富丽达、金富纱业、蓝天物流拟开展的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系采用标准券方式的质押式回购交易，不存在履约风险。

金富纱业于2018年4月11日，新疆富丽达和蓝天物流于4月12日分别在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开立证券账号进行国债逆回购业务，国债逆回购业务均由股份公司财务结算中心进行操作，并按照既定的流程履行审批手续。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九州证券账户具体情况见下表：

| 账户名称             | 证券资金号       | 资金余额（元） |
|------------------|-------------|---------|
| 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      | 87878003469 | 0.00    |
| 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     | 87878003463 | 0.00    |
| 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 87878003471 | 0.00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新修订的《管理办法》分别于2017年1月16日、2017年2月8日经公司六届一次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在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年8月3日公司与国开行新疆分行、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机构）签订了《募集

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新疆富丽达、蓝天物流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金富纱业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山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新疆富丽达、金富纱业、蓝天物流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银行账户具体情况见下表：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                      | 账户余额          |
|--------------|-----------------------|---------------------------|---------------|
|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国开行新疆分行               | 65101560065742360000      | 已销户           |
|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友好路支行   | 512050100100159505（实际未使用） | 已销户           |
| 新疆富丽达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 512050100100159094        | 2,301,718.91  |
| 金富纱业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山路支行 | 30018801040017254         | 40,147,558.94 |
| 蓝天物流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 512050100100158936        | 24,487,177.46 |
| 合计           |                       |                           | 66,936,455.31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267,358.58    |           |          |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59,528.49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69,484.20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235,338.82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69,484.20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25.99%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金富纱业 130 万纱锭项目二期    | 是              | 85,780.59     | 55,733.15 | 6,282.69 | 52,707.76     | 94.57                   | 2017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5,884.61   | 否        | 否             |
| 金富纱业 20 万纱锭项目       | 是              | 46,483.84     | 37,531.28 | 2,351.00 | 36,660.76     | 97.68                   |                     | 4,021.60   | 是        | 否             |
| 新疆富丽达 9 万吨/年绿色制浆项目  | 是              | 27,947.96     |           | 783.47   | 5,717.20      | 20.46                   | 项目部分变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新疆富丽达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建设项目 | 是              |               | 22,246.38 | 2,026.60 | 2,026.60      | 9.11                    | 预计于 2020 年 1 月      |            |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     |   |
| 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 是   | 17,744.75  | 9,506.93   | 846.91    | 1,587.24   | 16.70  | 预计于2021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蓝天物流营运资金        | 否   | 18,000.00  |            |           | 18,000.00  | 100.00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归还银行贷款            | 否   | 71,401.44  |            |           | 71,401.44  | 100.00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富纱业     | 是   |            | 39,000.00  | 39,000.00 | 39,000.00  | 100.00 |                    |     |     | 否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蓝天物流     | 是   |            | 8,237.82   | 8,237.82  | 8,237.82   | 100.00 |                    |     |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267,358.58 | 172,255.56 | 59,528.49 | 235,338.82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p>从公司纺织原料板块发展的实际情况出发，结合粘胶纤维的主要原材料—棉浆粕供应情况、公司环保战略实施情况、行业政策等方面考虑，同时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过审慎研究，新疆富丽达拟终止实施“9万吨绿色制浆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建设项目”。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和六届二十二次监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新疆富丽达终止实施“9万吨绿色制浆项目”，以“9万吨绿色制浆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22,246.38万元投入“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建设项目”。</p>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截至 2016 年 10 月 18 日，金富纱业、新疆富丽达和蓝天物流以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金富纱业 130 万纱锭项目二期”和“金富纱业 20 万纱锭项目”、“新疆富丽达 9 万吨/年绿色制浆项目”及“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分别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 41,099.52 万元、32,185.69 万元、131.67 万元、159.61 万元，共计人民币 73,576.49 万元，关于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6]第 01740012 号报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五届三十六次监事会决议审议通过。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p>1、中泰化学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五届四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新疆富丽达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7,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 2016 年 12 月 21 日、2017 年 5 月 18 日、2017 年 9 月 22 日，新疆富丽达根据其募投项目付款进度分别将前期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2,500 万元、1,500 万元、23,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中泰化学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召开了五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金富纱业将 4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蓝天物流将 1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金富纱业、蓝天物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中泰化学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六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新疆富丽达将 2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p> |



|                    |   |
|--------------------|---|
|                    | <p>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新疆富丽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新疆富丽达根据其募投项目付款进度，分别在 2018 年 1 月 22 日、2018 年 8 月 10 日和 8 月 13 日将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000 万元、10,000 万元、12,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4、中泰化学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金富纱业将 3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蓝天物流将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金富纱业、蓝天物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5、中泰化学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金富纱业将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金富纱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br/>金富纱业根据其募投项目付款进度，在 2018 年 8 月 13 日将补充流动资金 42,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br/>蓝天物流根据其募投项目付款进度，在 2018 年 8 月 13 日将补充流动资金 15,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6、中泰化学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新疆富丽达将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蓝天物流将 5,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后续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将使用自有资金、银行借款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新疆富丽达、蓝天物流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其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p>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1、公司于 2016 年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募  |

|                      |   |
|----------------------|---|
|                      | <p>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金富纱业 130 万纱锭项目二期和 20 万纱锭项目，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的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合理配置资源，通过控制采购成本，有效的节约了开支，并且大部分的设备由公司自行安装，安装费用存在结余，同时在确保项目付款计划的前提下进行了安全性高，保本型的国债逆回购投资，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致使募集资金存在结余。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将金富纱业节余募集资金 39,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监事会，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公司于 2016 年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随着 2018 年新疆 4G 网络对部分用户的逐步放开，新疆网络改善趋势良好，且供应链平台的部分功能能够通过固定网络实现，对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总投资由 17,744.75 万元目前已累计投入 986.48 万元，后续投入调整为 8,538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8,237.82 万元（含利息收入等）用于永久补充蓝天物流流动资金。</p>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储存。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金富纱业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30万纱锭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测项目达产后，预测实现年净利润11,795万元；金富纱业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万纱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测项目达产后，预测实现年净利润4,821万元。投产后130万纱锭二期项目实际利润情况与《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测收益有所差异，主要原因如下：

（1）金富纱业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30万纱锭二期实际生产高支纱占比较大，产量低于可研，实际销售单价低于可研，造成实际利润情况低于可研报告。

(2) 运费补贴有较大幅度下降, 显著降低了金富纱业的利润。自治区政府对以新疆地产棉花(含粘胶纤维)为原料生产并销往内地的纱线类产品, 给予出疆运输费用补贴。2015年度及之前, 根据新财建【2014】434号文件之规定 32支以上(含32支)纱线类产品中央和自治区每吨补贴1000元, 32支以下纱线类产品中央和自治区每吨补贴900元。2016年11月发布的新财建【2016】444号文件确定, 自2016年起, 新的运费补贴标准为: 32支以下纱线类产品中央和自治区每吨补贴720元, 32支以上每吨补贴800元, 分别下降180元/吨和200元/吨。

#### 四、中泰化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br>(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br>(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br>(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新疆富丽达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建设项目 | 新疆富丽达 9万吨/年绿色制浆项目         | 22,246.38             | 2,026.60  | 2,026.60            | 9.11                       | 预计于 2020年 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金富纱业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金富纱业 130万纱锭项目二期和 20 万纱锭项目 | 39,000.00             | 39,000.00   | 39,000.00           | 100.00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蓝天物流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 8,237.82              | 8,237.82  | 8,237.82            | 100.00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b>合计</b>           |                           | <b>69,484.20</b>      | <b>49,264.42</b>  | <b>49,264.42</b>    | <b>70.90</b>               |                        | 不适用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                           |                       | 1、公司 2016 年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新疆富丽达 9 万吨绿色制浆项目, 现从公司纺织原料板块发展的实际情况出发, 结合粘胶纤维的主要原材料—棉浆粕供应情况、公司环保战略实施情况、行业政策等方面考虑, 同时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鉴于“新 |                     |                            |                        |          |          |                   |

|                      |  |
|----------------------|--|
|                      | <p>疆富丽达 9 万吨/年绿色制浆项目”不具备继续实施的条件，公司拟终止“新疆富丽达 9 万吨/年绿色制浆项目”的实施，将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余额 22,246.38 万元全部用于新项目“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项目建设”项目。</p> <p>2、公司 2016 年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金富纱业 130 万锭项目二期和 20 万锭项目，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的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合理配置资源，通过控制采购成本，有效的节约了开支，并且大部分的设备由公司自行安装，安装费用存在结余，同时在确保项目付款计划的前提下进行了安全性高，保本型的国债逆回购投资，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致使募集资金存在结余。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将金富纱业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3、公司 2016 年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随着 2018 年新疆 4G 网络对部分用户的逐步放开，新疆网络改善趋势良好，且供应链平台的部分功能能够通过固定网络实现，对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总投资由 17,744.75 万元目前已累计投入 986.48 万元，后续投入调整为 8,538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8,237.82 万元（含利息收入等）用于永久补充蓝天物流流动资金。</p> <p>上述新疆富丽达、金富纱业、蓝天物流募集资金事项均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监事会，2018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无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和六届二十二次监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金富纱业将节余募集资金 39,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新疆富丽达终止实施“9 万吨绿色制浆项目”，以“9 万吨绿色制浆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 22,246.38 万元投入“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建设项目”；《关于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蓝天物流调整募投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8,237.8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蓝天物流流动资金。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公司募集资金的决策程序、存放、使用情况的监督及信息披露等均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做到专用账户存储管理、专款专用。

##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及延缓实施的情况

### （一）延缓及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9万吨绿色制浆项目。从公司纺织原料板块发展的实际情况出发、结合粘胶纤维的主要原材料—棉浆粕供应情况、公司环保战略实施情况、行业政策等方面考虑，同时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疆富丽达终止实施“9万吨绿色制浆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环保战略先导性研发及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内容主要包括酸性废水预处理系统、RO膜浓缩系统、一步提硝及回收系统工艺包的开发及装置建设。通过项目实施，外排至群克水库的达标废水量由现在的每天50,000m<sup>3</sup>减少至40,000m<sup>3</sup>，排水含盐量由现在的22~24g/L下降至7~8g/L。项目总投资27,417万元，原预计于2019年4月建成投产。

截至2019年3月25日，新疆富丽达环保战略先导性研发及建设项目累计付款 3193.68万元。

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第三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缓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将新疆富丽达“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项目建设”项目投资完成时间延迟至2020年1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 （二）项目延期的原因

新疆富丽达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建设项目属于研发类项目，工艺介质繁多且机理复杂，没有现成的成功经验可以借鉴、套用。自该项目启动以来，项目组已完成了大量基础数据的累积与分析、试验方案的设计、实验室级别试验、小试级别试验、工艺开发、单体设备计算与选型。由于该项目的介质较为苛刻，项目组与国内外知名供应商就设备材质的选择及制造工艺开展了多项实验。本着技术的严谨态度，在项目大量投入资金之前，项目组研发团队与业主一起沟通协商，延长了基础实验的持续时间，造成了本项目各个环节滞后的情况，由于项目工艺路线复杂，造成研发工作耗时多，项目实施进度滞后，不能按期完成项目建设，现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对项目进度进行了重新梳理，预计2020年1月建成运行。

## （三）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投资进度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从长远来看，本次调整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 七、会计师对中泰化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泰化学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65020001号），鉴证结论认为：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 **八、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泰化学 2018 年度重组配套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东方花旗对中泰化学董事会披露的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战略先导型研发及项目建设”延缓实施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崔洪军

\_\_\_\_\_

张铁柱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5 日